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(2024 年 2820 号)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(2024 年第 59 号), 涉及我市 1 家经营单位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东莞市谢岗新记蔬菜店销售的“葱” (购进日期: 2024-07-23)

东莞市谢岗新记蔬菜店销售的“葱” (购进日期: 2024-07-23), 戊唑醇项目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依法对该店进行现场检查, 并向其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, 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有上述抽检不合格批次的“葱” (购进日期: 2024-07-23)。经调查, 该店购进经抽检不合格的“葱” (购进日期: 2024-07-23) 共 80 斤, 全部销售完毕 (含抽检 6.2 斤), 无库存。

该店已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启动了召回, 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, 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我局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, 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 年 11 月 1 日